

关于元江悦府-凤鸣苑建设项目规划变更的 公示

申报类别：规划设计方案

报送单位：元江县联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云南开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办股室：元江县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公示时间：2026年7月23日-2026年8月3日

公示组织单位：元江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0877-6513010

该项目规划变更申请由元江县联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出，地块编号为元江县YTC（2020）04号。原规划设计方案已于2025年10月11日经元江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5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1月2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建字第元江县202600002号）。

本次变更内容为：（1）2栋由于报规时地勘资料不完善结构试算时无具体参数，实际进行施工图设计时因结构计算需要剪力墙局部发生变化导致商铺和部分车位分隔形式发生变化（详见变更前、变更后附图）。（2）11栋由于报规时地勘资料不完善结构试算时无具体参数，实际进行施工图设计时因结构计算需要剪力墙局部发生变化导致商铺和部分车位分隔形式发生变化（详见变更前、变更后附图）。

本次变更不改变项目总建筑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建筑高度、建筑层数等核心规划控制指

标，变更的内容符合国家现行规划、消防、人防、建筑设计规范要求，不降低项目建设标准，不会对周边居民、相邻建筑物的日照、采光、通风、消防通行及安全间距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变更不属于重大规划调整，属于技术性、优化性局部变更，满足规划条件。变更后的内容符合规划条件规范以及有关设计规范、技术规定要求，按照《玉溪市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对该项目规划变更进行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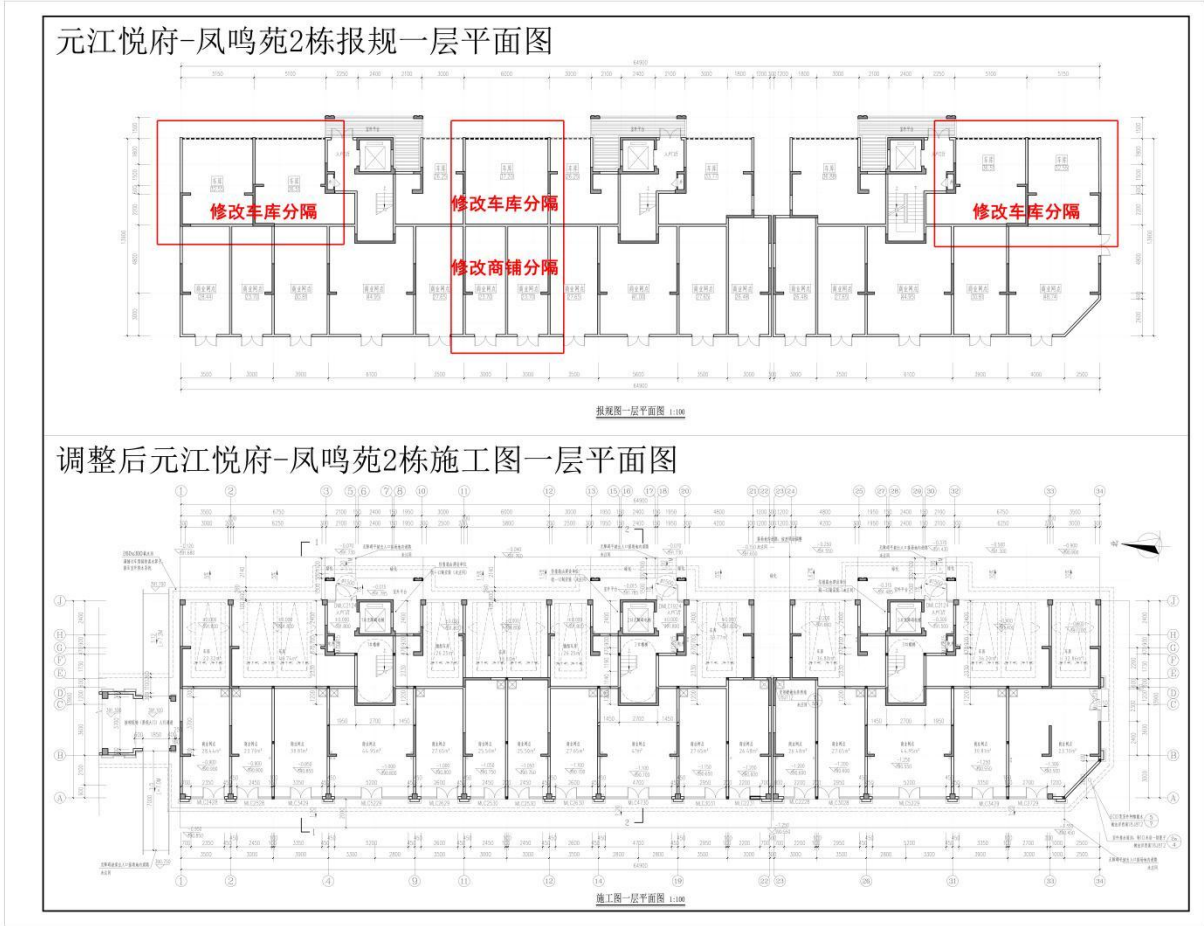
附件：变更前、变更后附图

元江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7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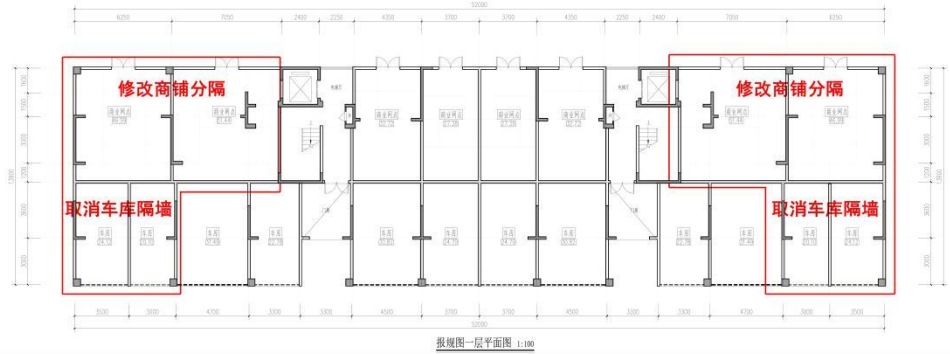
附件：变更前、变更后附图

(1) 2栋由于报规时地勘资料不完善结构试算时没有具体参数，实际进行施工图设计时因结构计算需要剪力墙局部发生变化导致商铺和部分车位分隔形式发生变化（详见下图）。



(2) 11栋由于报规时地勘资料不完善结构试算时没有具体参数，实际进行施工图设计时因结构计算需要剪力墙局部发生变化导致商铺和部分车位分隔形式发生变化（详见下图）。

元江悦府-凤鸣苑11栋报规一层平面图



调整后元江悦府-凤鸣苑11栋施工图一层平面图

